



用好有利条件 走好“必由之路”

(上接第一版)

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打赢脱贫攻坚战，到“中国之治”与“西方之乱”对比更加鲜明，从经济量大、回旋余地广，到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的奇迹；从中国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进一步激发，到志气、骨气、底气空前增强……“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相互有机统一，既是清醒的战略判断，也通过新时代实践成果展现了战略自信。

战略性有利条件，意味着大势所趋，汇聚合力就成为显著优势。

上海社会科学院党委书记权衡表示，用好战略性有利条件，我们就能在历史前进的逻辑中前进，在时代发展的潮流中发展，有效应对和驾驭复杂局面，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但时与势在我们一边，这是我们定力和底气所在，也是我们的决心和信心所在。”

这是走好必由之路的重要战略支撑——

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回顾新时代党和人民奋进历程，围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团结奋斗、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从严治党提出“五个必由之路”重大论断。

两个重大论断的提出，仅仅间隔一天。从思想逻辑和实践逻辑上看，“五个必由之路”和“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组成完整的理论框架，系统回答了举什么旗、走什么路、靠什么向前的根本性问题。

“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连接起历史、现在与未来，揭示了中国发展的深层次规律。在实践中用好这些有利条件，我们就能占据战略主动，乘势而上，攻坚克难，再谱新篇。”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李海青说。

事关长远的战略谋划

——准确把握“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运用战略思维观大势、谋大事，赢得未来发展主动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是一个大党，领导的是一个大国，进行的是伟大的事业，要善于进行战略思维，善于从战略上看问题、想问题。”

“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既是战略判断，也是战略谋划，涉及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重大问题；既回答了新时代我们为什么成功，也揭示了未来我们怎样继续成功，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和实践指南；既相辅相成，又有机统一，要从整体上正确认识、系统把握。

以坚强领导核心凝聚奋进伟力——

风雨不惧，砥柱中流。

在“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重大论断中，习近平总书记旗帜鲜明地指出，“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沉着应对各种重大风险挑战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3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分析新冠肺炎疫情形势，部署从严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要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统筹好疫

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采取更加有效措施，努力用最小的代价实现最大的防控效果，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习近平总书记强调。

坚持就是胜利！有党的坚强领导就一定能够胜利！

面对世纪疫情冲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运筹帷幄，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打响抗击疫情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常态化疫情防控以来，快速有效处置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党中央坚强领导的“定海神针”作用充分彰显。

以前所未有的勇气正风肃纪反腐，推动香港局势实现由乱到治的重大转折，以坚决姿态抵制霸凌行径捍卫国家和人民根本利益……党的十八大以来，无论遇到什么样的惊涛骇浪，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都能从容应对、果断决策，以超强整合力、强大动员力和高效执行力，一次次将“不可能”变成“一定能”。

“正是一次次大考让人们更加深刻地感受到，中国共产党有着无比坚强的领导力，是我们奋进航程中最稳健的压舱石，是风雨来袭时中国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政协联组会上，现场聆听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全国政协委员、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打安镇干坝羊风极分外感慨。

以显著制度优势保障发展进步——

制度优势是一个国家的最大优势，制度竞争是国家间最根本的竞争。

在“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重大论断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我国政治制度和治理体系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打赢脱贫攻坚战等实践中进一步彰显显著优越性，“中国之治”与“西方之乱”对比更加鲜明。

从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到日益丰富不同领域具有创新性、支撑性的重要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层次分明、系统完备，各项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民主集中制更加健全，全面依法治国深入推进，在国家治理中日益显现出巨大的制度效能。

“中国经济率先全球转正，脱贫攻坚战取得伟大胜利、全面小康千年梦圆”“真金不怕火炼，伟大成就，伟大变革全面展示了‘中国之治’的显著优势”……在今年全国两会审议讨论中，对在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复杂挑战下取得的一系列彪炳史册的奇迹，代表委员们谈得热烈、感受真切。

亿万人民群众发自内心拥护党的领导，更加深切感受到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更加由衷地为伟大祖国感到骄傲。

以持续快速发展夯实发展基础——

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14万亿元，增长8.1%；全国财政收入突破20万亿元，增长10.7%；城镇新增就业1269万人；粮食产量1.37万亿斤，创历史新高……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的一串串数字，为2021年的不平凡写下生动注脚。

“成绩的取得着实不易。”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白重恩说，国民经济持续恢复，经济增速全球领先、民生保障有力有效，为新征程继续迈向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2021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一年净增13万

亿元，这在中华民族历史上是第一次。

“这说明中国经济发展后劲很强，韧性很强，市场主体活力和抗风险能力都很强，这是实现经济增长预期目标的信心和基础所在。”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何立峰表示。

《纽约时报》刊文称，中国5.5%左右的经济增速目标比以往虽有下调，但仍然高于大多数国家，能在全球不确定性中提振信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显著增强，经济体量大、回旋余地广，又有超大规模市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具有强大的韧性和活力。

以稳定社会环境保障发展安全——

社会的稳定，是民族复兴的基石，是民生福祉所系。

习近平总书记在“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的重大论断中指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的奇迹”。

新中国成立以来70多年来，党领导人民不懈奋斗、不断进取，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今天，中华民族向世界展现的是一派欣欣向荣的气象。

强大的祖国、安全的环境，永远是亿万华夏儿女的依靠。3月5日至19日，已累计有17架接返自乌克兰撤离中国公民的临时航班安全回国。

党的十八大以来，一系列专项打击整治行动和高质量服务举措的落地落实，让老百姓有了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2020年，全国刑事立案总量实现五年连降，八类主要刑事案件和查处治安案件数量实现六年连降。当前，我国是命案发案率、刑事犯罪率最低的国家之一。

国家统计局调查显示，近年来，全国群众安全感逐年上升，2020年达98.4%，2021年上半年达98.56%。在美国民意调查机构盖洛普去年公布的全球法律与秩序指数中，我国排在第二位，相比2020年又上升一位。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凝聚起亿万人民的力量，我们大家拧成一股绳，团结奋进、不懈奋斗，就能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全国人大代表、河北省沙河市白塔镇柴卸村党总支书记李长庚说。

以强大精神力量坚定前行信心——

人无精神则不立，国无精神则不强。

在“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重大论断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进一步激发，志气、骨气、底气空前增强，党心军心民心昂扬振奋。

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成功举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放眼新时代，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让中华民族的精神之光竞相闪耀。

新起点上，中国人民更加坚定自信。无数劳动者擦亮中国制造、中国建造的荣光，无数驻村干部托起乡村振兴的明天，无数教育工作者用知识点亮孩子的梦想，无数快递小哥奔走在路上服务超大市场……

“当全世界，要说哪个政党、哪个国家、哪个民族能够自信的话，那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民族是最有理由自信的。”习近平总书

记的话语铿锵有力、掷地有声。

这自信，是顺应时代潮流的自觉，是历经沧桑得出的根本共识，是用好“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最强大的力量。

团结奋斗的战略定力

——抓住用好“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凝心聚力，把握主动，继续创造新的更大奇迹

战略性有利条件，是我们强大的信心所在、底气所在，关键在于运用正确的策略抓住用好、落实到位。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战略和策略是辩证统一的关系，要把战略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结合起来。各地区各部门确定工作思路、工作部署、政策措施，要自觉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党中央作出的战略决策必须无条件执行，确保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

用好战略性有利条件，要认清优势、坚定信心，始终牢牢掌握历史主动权——

战略性有利条件，是长期向好的巨大优势，是我们掌握历史主动、开拓进取的重要法宝。

“‘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是读懂中国奇迹的关键密码，更是我们迈向光明未来的科学指引。”张树华说。

主要生产需求指标回升，就业、物价总体稳定，经济结构持续优化……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国际环境和国内疫情散发等多重考验，中国经济恢复好于预期，呈现出浓浓暖意。

正如外媒评价，中国经济开年“成绩单”来之不易，为实现全年增长目标、世界经济稳定复苏注入强大信心和动力。

明确路径，将在发展前进中不惑不惧；厘清优势，才能在困难挑战前勇毅前行。

这是中国更强大底气和信心的来源；更稳定的发展预期、更清晰的政策指向；超大经济体的丰厚实力、超大规模的市场优势以及全球最完整的工业体系；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绝对贫困问题，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新征程上，将战略性有利条件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优势，中国必将化危为机，在变局中不断开拓新局。

用好战略性有利条件，要巩固优势、攻坚克难，保持定力向前进——

“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是中国过去成功经验的总结，也是中国未来迈向更大胜利的保障。”李海青说，我们要努力巩固有利条件，充分发挥优势，为下一步攻坚克难夯实基础、加油助力。

悠悠万事，吃饭为大。

3月16日，国家耐盐碱水稻技术创新中心在三亚挂牌。这一中心的设立，将推动提升我国粮食科技创新和盐碱地生态修复能力，为我国突破“藏粮于地”空间、拓展“藏粮于技”储备开辟新路径。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解决吃饭问题，根本出路在科技”……习近平总书记任政协联组会上点明了我国粮食发展亟须解决的重要问题，也为未来如何

实现粮食安全指明方向。

以占世界9%的耕地，6%的淡水资源，养育了世界近五分之一的人口，粮食产量喜获“十八连丰”……成绩取得来之不易，更需巩固优势，乘势而上，努力打好粮食安全保卫战。

当下，疫情考验再度袭来：全国本土聚集性疫情呈现点多、面广、频发的特点，3月1日至18日疫情已波及28个省份。

“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科学精准、动态清零，尽快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势头。”3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时指出。

国家卫生健康委有关负责人表示，疫情防控的“中国经验”保障了我国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当前要坚决采取更加有效、更有针对性的措施，力争尽快有效控制局部聚集性疫情，为人民生活和社会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吉林市昌邑区兴华街道中兴社区党总支书记陈晓红说，越是吃劲的时候越要坚持，尽管每天工作很繁重，但是我们有信心赢得抗击疫情的最终胜利。

用好战略性有利条件，要发挥优势、真抓实干，团结奋斗向未来——

村道宽敞洁净，兰花清香淡雅，走进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漓渚镇棠棣村，难以想象曾经的穷山村如今成了以花致富的“网红村”。

村党总支书记刘建明描绘了棠棣村今后五年的发展蓝图：将累计投入810万元，通过数字技术赋能兰花产业，打造“慧质兰芯”的浙江省级未来乡村样板、省级共同富裕示范村。

加快推进传统能源清洁化利用，积极布局可再生能源、出台节能减排规划……全国两会闭幕后，各地各行业相关企业便积极行动，推进“双碳”新部署落地落实。

“推进‘双碳’工作必须坚持全国一盘棋。要坚持先立后破、稳妥推进，绵绵用力、久久为功。我们不搞‘碳冲锋’，也不搞运动式‘减碳’，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双碳’工作。”何立峰说。

采取更有力措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多部门协同发力为困难群众提供保障，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推动种业科技创新……全国两会精神正化作一个个更精准、更细致的具体行动，在各地的充沛干劲和昂扬斗志中不断落实落地。

“在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的历史关口，把握‘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有利于我们发扬历史主动精神，以更加坚定清醒的历史自信、历史自觉砥砺前行，牢牢掌握发展主动权。”许先春说。

“有自信自强的精神力量”——这不仅是中国取得伟大发展成就的密码之一，也将成为激励中国人民接续奋斗、不断创造更大奇迹的动力引擎。

把握有利条件，抓住历史机遇，赢得发展先机。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14亿多中国人民以团结奋斗的姿态凝聚起磅礴伟力，用好“有利条件”，走好“必由之路”，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必将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中，继续创造令人刮目相看的新的更大奇迹。(记者张旭东、赵超、韩洁、丁小溪、于佳欣、孙少龙、谭晓晓)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上接第一版)努力实现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促进我国科技事业健康发展，为增进人类福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二)治理要求

——伦理先行。加强源头治理，注重预防，将科技伦理要求贯穿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科技活动全过程，促进科技活动与科技伦理协调发展、良性互动，实现负责任地创新。

——依法依规。坚持依法依规开展科技伦理治理工作，加快推进科技伦理治理法律制度建设。

——敏捷治理。加强科技伦理风险预警与跟踪研判，及时动态调整治理方式和伦理规范，快速、灵活应对科技创新带来的伦理挑战。

——立足国情。立足我国科技发展的历史阶段及社会文化特点，遵循科技创新规律，建立健全符合我国国情的科技伦理体系。

——开放合作。坚持开放发展理念，加强对外交流，建立多方协同合作机制，凝聚共识，形成合力。积极推进全球科技伦理治理，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二、明确科技伦理原则

(一)增进人类福祉。科技活动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有利于促进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民生改善和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类社会和平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二)尊重生命权利。科技活动应最大限度避免对人的生命安全、身体健康、精神和心理健康造成伤害或潜在威胁，尊重人格尊严和个人隐私，保障科技活动参与者的知情权和选择权。使用实验动物应符合“减少、替代、优化”等要求。

(三)坚持公平公正。科技活动应尊重宗教信仰、文化传统等方面的差异，公平、公正、包容地对待不同社会群体，防止歧视和偏见。

(四)合理控制风险。科技活动应客观评估和审慎对待不确定性和技术应用的风险，力求规避、防范可能引发的风险，防止科技成果误用、滥用，避免危及公共安全、公共安全、生物安全和生态安全。

四、加强科技伦理治理制度保障

(一)制定完善科技伦理规范和标准。制定生命科学、医学、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的科技伦理规范、指南等，完善科技伦理相关标准，明确科技伦理要求，引导科技机构和科技人员合规开展科技活动。

(二)建立科技伦理审查和监管制度。明晰科技伦理审查和监管职责，完善科技伦理审查、风险处置、违规处理等规则流程。建立健全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的设立标准、运行机制、登记制度、监管制度等，探索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认证机制。

(三)提高科技伦理治理法治化水平。推动在科技创新的基础性立法中对科技伦理监管、违规查处等治理工作作出明确规定，在其他相关立法中落实科技伦理要求。“十四五”期间，重点加强生命科学、医学、人工智能等领域的科技伦理立法研究，及时推动将重要的科技伦理规范上升为国家法律法规。对法律已有明确规定的，要坚持严格执法、违法必究。

(四)加强科技伦理理论研究。支持相关机构、智库、社会团体、科技人员等开展科技伦理理论探索，加强对科技创新中伦理问题的前瞻研究，积极推动、参与国际科技伦理重大议题研讨和规则制定。

五、强化科技伦理审查和监管

(一)严格科技伦理审查。开展科技活动应进行科技伦理风险评估或审查。涉及人、实验动物的科技活动，应当按规定由本单位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审查批准，不具备设立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条件的单位，应委托其他单位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开展审查。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要坚持科学、独立、公正、透明原则，开展对科技活动的科技伦理审查、监督与指导，切实把好科技伦理关。探索建立专业性、区域性科技伦理审查中心。逐步建立科技伦理审查结果互认机制。

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紧急状态下的科技伦理应急审查机制，完善应急审查的程序、规则等，做到快速响应。

(二)加强科技伦理监管。各地方、相关行业

主管部门要细化完善本地方、本系统科技伦理监管框架和制度规范，加强对各单位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和科技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的监督管理，建立科技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审查结果专家复核机制，组织开展重大科技伦理案件的调查处理，并利用典型案例加强警示教育。从事科技活动的单位要建立健全科技活动全流程科技伦理监管机制和审查质量控制、监督评价机制，加强对科技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的动态跟踪、风险评估和伦理事件应急处置。国家科技伦理委员会研究制定科技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清单。开展科技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应按规定进行登记。

财政资金设立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应加强科技伦理监管，监管全面覆盖指南编制、审批立项、过程管理、结题验收、监督评估等各个环节。

加强对国际合作研究活动的科技伦理审查和监管。国际合作研究活动应符合合作各方所在国家的科技伦理管理要求，并通过合作各方所在国家的科技伦理审查。对存在科技伦理高风险的国际合作研究活动，由地方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组织专家对科技伦理审查结果开展复核。

(三)监测预警科技伦理风险。相关部门要推动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社会团体、企业等完善科技伦理风险监测预警机制，跟踪新兴科技发展前沿动态，对科技创新可能带来的规则冲突、社会风险、伦理挑战加强研判，提出对策。

(四)严肃查处科技伦理违法违规行为。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是科技伦理违规行为单位内部调查处理的第一责任主体，应制定完善本单位调查处理相关规定，及时主动调查科技伦理违规行为，对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对单位及其负责人涉嫌科技伦理违规行为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查处理。各地方、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按照职责权限和隶属关系，加强对本地方、本系统科技伦理违规行为调查处理的指导和监督。

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开展科技活动不得危害社会安全、公共安全、生物安全和生态安全，不得侵害人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人格尊严，不得侵犯科技活动参与者的知情权和选择

权，不得资助违背科技伦理要求的科技活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资助机构或责任人所在单位要区分不同情况，依法依规对科技伦理违规行为责任人给予责令改正、停止相关科技活动，追回资助资金，撤销获得的奖励、荣誉，取消相关从业资格，禁止一定期限内承担或参与财政性资金支持的科技活动等处理。科技伦理违规行为责任人属于公职人员的依法依规给予处分，属于党员的依法依规给予党纪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予以惩处。

六、深入开展科技伦理教育和宣传

(一)重视科技伦理教育。将科技伦理教育作为相关专业学科本科生、研究生教育的重要内容，鼓励高等学校开设科技伦理教育相关课程，教育青年学生树立正确的科技伦理意识，遵守科技伦理要求。完善科技伦理人才培养机制，加快培养高素质、专业化的科技伦理人才队伍。

(二)推动科技伦理培训机制化。将科技伦理培训纳入科技人员入职培训、承担科研任务、学术交流研讨等活动，引导科技人员自觉遵守科技伦理要求，开展负责任的研究与创新。行业主管部门、各地方和相关单位应定期对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成员开展培训，增强其履职能力，提升科技伦理审查质量和效率。

(三)抓好科技伦理宣传。开展面向社会公众的科技伦理宣传，推动公众提升科技伦理意识，理性看待科技伦理问题。鼓励科技人员就科技创新中的伦理问题与公众交流。对存在公众认知差异、可能带来科技伦理挑战的科技活动，相关单位及科技人员等应加强科学普及，引导公众科学对待。新闻媒体应自觉提高科技伦理素养，科学、客观、准确地报道科技伦理问题，同时要避免把科技伦理问题泛化。鼓励各类学会、协会、研究会等搭建科技伦理宣传交流平台，传播科技伦理知识。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科技伦理治理，细化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健全科技伦理体系，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各项部署，完善组织领导机制，明确分工，加强协作，扎实推进实施，有效防范科技伦理风险。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各地方要定期向国家科技伦理委员会报告履行科技伦理监管职责工作情况并接受监督。